隆德县2019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

按照《预算法》的规定，结合自治区提前告知的转移性收入情况，现将隆德县2019年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如下：

**一、一般公共预算**

一般公共预算2019年自治区对县级转移支付补助159008万元（其中：返还性收入4713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133481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20814万元），比上年148167万元增加10841万元，同比增长7.32%。

**基本支出**重点落实中央及自治区各类工资政策，强化工资兜底保障，共计安排80894万元。**项目支出**主要安排于确保基层基本运转、增进民生福祉、保障重大项目、聚力生态保护、防范债务风险等领域。

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**

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年自治区对县级补助4669万元，比上年69万元增加4600万元，同比增长6666.67%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主要为用于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213万元、移民补助24万元、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282万元、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3601万元、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348万元、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1万元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156万元、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4万元。